

证券代码：872965 证券简称：江顺新材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广东江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4月28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+网络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4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国权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董事邵文因在外地工作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合并报表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广东江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-11,841,990.26 元，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为 32,000,000 元，合并报表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提请广东江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将《关于合并报表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江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《关于增加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》。

广东江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5 日